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暨 自行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于2021年2月6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17年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2月6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1月14日、2017年2月7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2017年3月15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购买公司13,920,016股股票，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68%，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64,999,275.19元，成交均价为人民币11.8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2018年12月6日，经出席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1 年 2 月 6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股票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 13,920,016 股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出售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未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已届满并自行终止，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完成相关资产的清算和收益分配等工作。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2 月 8 日